**上海音乐学院本科生（在校）跨学期请假申请单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号 |  | 姓名 |  | 手机号 |  |
| 年级 |  | 院系 |  | 专业 |  |
| 请假时间 |  |
| 请假原因 |  |
| 离校地区 | □境内 □境外 |
| **须知** | **学期正式开始以后，学生本人须自行主动在“上海音乐学院教学服务一体化平台”补提交线上请假申请，本文档作为请假附件上传，否则视为旷课处理，不予销假，产生后果学生自负。**□已知晓本人签字：年 月 日 |
| 学生所属院系意见 | 签字： （盖章处） 年 月 日 |
| 教务处意见 | 签字： （盖章处） 年 月 日 |
| 分管院长意见 |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
| **注：** | 1. **请假时间不得涵盖假期；**
2. **请假时长不得超过请假所在学期的三分之一；**
 |